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油田助剂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8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张亚恩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侯博文

项目 负责人：王盛龙

填 表 人：王盛龙

建设单位：大庆亿辉宏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13903697117

传真:无

邮编: 163000

地址: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

编制单位：大庆市尚诺环保技术  
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0459-8136292

传真: 无

邮编: 163000

地址: 大庆市高新区服务外包园

A3-2-401



# 目录

表一 .....	1
表二 .....	5
表三 .....	18
表四 .....	21
表五 .....	25
表六 .....	35
表七 .....	37
表八 .....	4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48
附图：现场照片 .....	49
附件 1：环评报告表批复 .....	52
附件 2：生活垃圾清运合同 .....	56
附件 3：生活污水拉运协议 .....	58
附件 4：监测报告 .....	60
附件 5：检测单位资质证书 .....	76
附件 6：排污登记回执 .....	77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				
主要产品名称	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破乳性干剂、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设计生产能力	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破乳性干剂 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破乳性干剂 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年2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年4月		
调试时间	2023年7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年7月13日-14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英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黑龙江明嘉环境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黑龙江明嘉环境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	比例	5%
实际总概算	100万元	环保投资	5	比例	5%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修订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01 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 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 起施行）；</p>				

- (8) 《关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不再进行建设项目试生产审批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2016.04.08 施行）；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10.01 施行）；
- (1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12) 《黑龙江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04.26 修订施行）；
- (13) 《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12.27 修正施行）；
- (14) 《黑龙江省土地管理条例》（2018.06.28 施行）；
- (15) 《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的工作指引（试行）》（黑环函〔2018〕284 号）；
- (16)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 (17)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
- (18)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19)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山东英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3.2）；
- (20) 《关于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岗环审〔2023〕4 号，2023.3.21）。

本项目验收监测评价标准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而确定，具体如下。

### 1、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调查区域内地下水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石油类参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III类标准限值，与环评一致。

表 1-1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项目	标准	标准来源
pH	6.5~8.5（无纲量）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III类标准
氨氮（mg/L）	≤0.5	
硝酸盐(以 N 计)（mg/L）	≤20	
亚硝酸盐(以 N 计)（mg/L）	≤1.0	
挥发性酚类（mg/L）	≤0.002	
氰化物（mg/L）	≤0.05	
砷（mg/L）	≤0.01	
汞（mg/L）	≤0.001	
铬（六价）（mg/L）	≤0.05	
总硬度（mg/L）	≤450	
铅（mg/L）	≤0.01	
氟化物（mg/L）	≤1.0	
镉（mg/L）	≤0.005	
钠（mg/L）	≤200	
铁（mg/L）	≤0.3	
锰（mg/L）	≤0.1	
铜（mg/L）	≤1.0	
锌（mg/L）	≤1.0	
溶解性总固体（mg/L）	≤1000	
耗氧量（mg/L）	≤3.0	
硫酸盐（mg/L）	≤250	
氯化物（mg/L）	≤250	
总大肠菌群（CFU/100mL）	≤3.0	
菌落总数（CFU/mL）	≤100	
石油类	≤0.0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 中 III 类标准限值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2、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扬尘(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标准,与环评一致。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 mg/m<sup>3</sup>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3、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同时满足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见表 1-3、表 1-4。

表 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项目	pH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AS
(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6-9	20

表 1-4 南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单位: mg/L

污染因子	COD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SS
设计进水指标	490	250	66	290

**4、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与环评一致。具体见表 1-5。

表 1-5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70	55

运营期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与环评一致。

表 1-6 运营期项目厂界噪声限值 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60	50

**5、固体废物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 I 类场标准,与环评一致。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建设项目概况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厂址地理位置为东经  $124^{\circ}57'46.224''$ ，北纬  $46^{\circ}32'19.572''$ 。地理位置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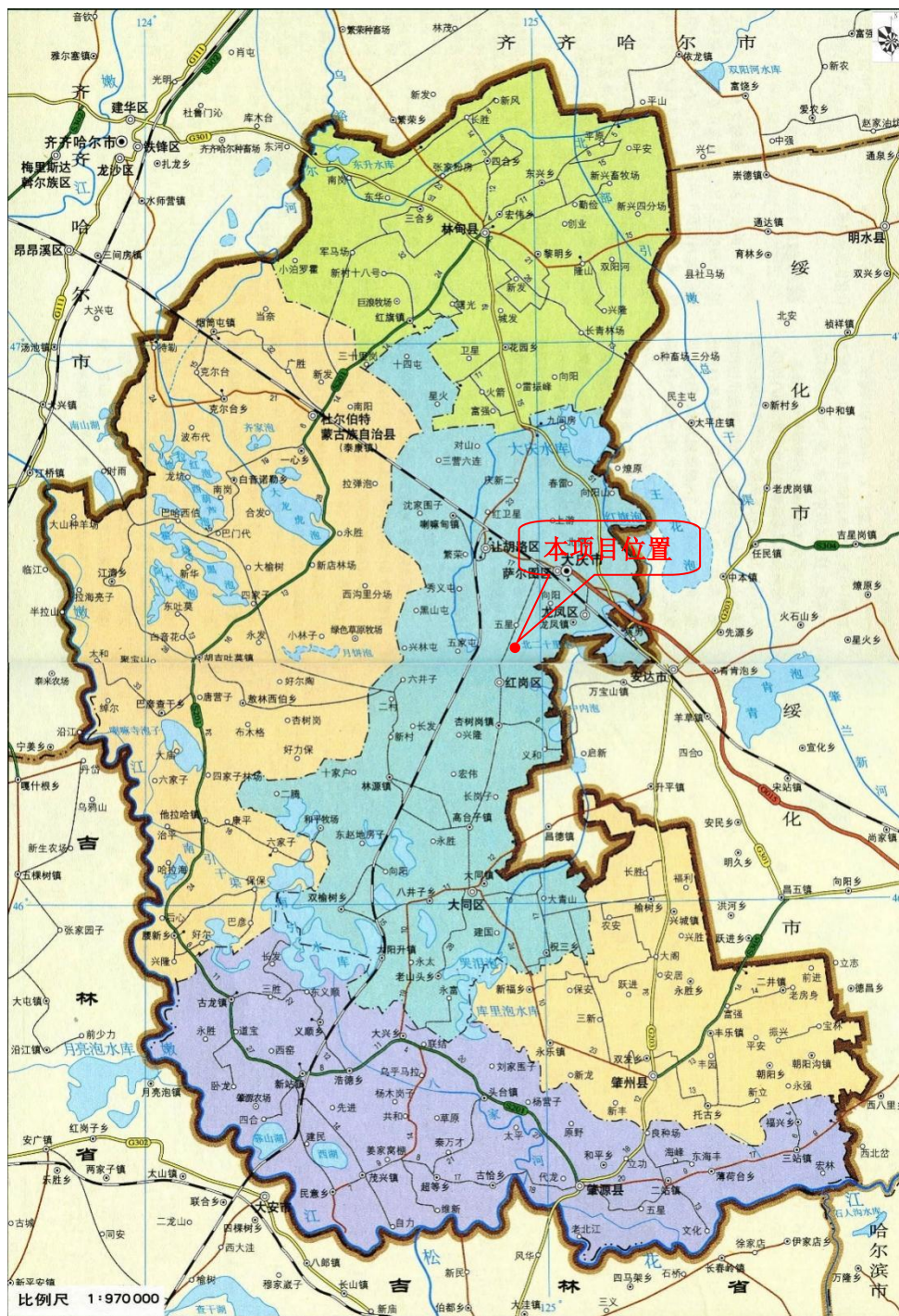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厂址地理位置图

## 2、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本项目区域内的大气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环境风险等影响区域；验收范围原则上与环评的评价范围一致，根据工程实际建设及环境影响实际情况，结合现场勘察情况对其进行适当调整。验收范围与环评对比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验收范围与环评对比情况

序号	环境要素	环评评价范围	验收范围
1	大气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
2	地下水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3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	厂界外 50m 范围内
4	环境风险	未提及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

## 3、环境保护目标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状况见表 2-2，本项目验收范围及周边环境关系分布图见图 2-2。

表 2-2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状况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与本项目最近方位及距离	规模	保护标准及保护级别	与环评时期变化情况
大气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敏感点，经调查该范围内无敏感点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与环评一致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经调查该范围内无敏感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经调查该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敏感点。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与环评一致



图 2-2 本项目验收范围及周边环境关系分布图

### 3、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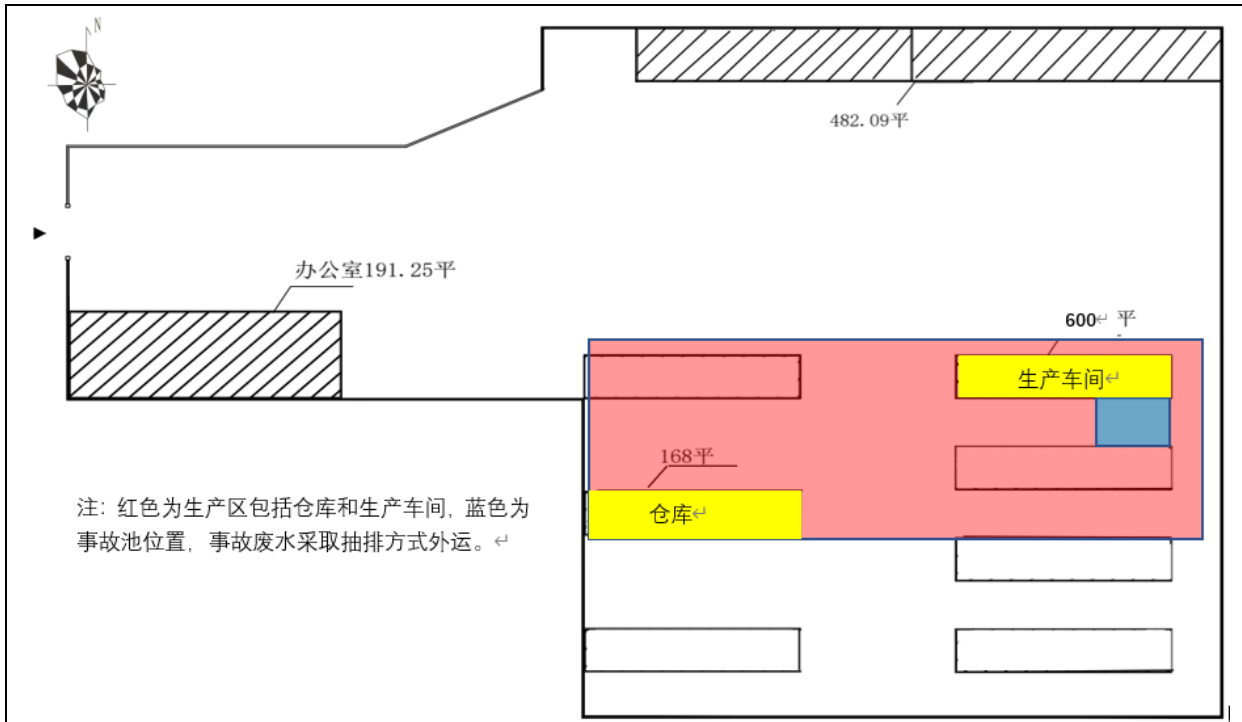


图 2-3 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 二、工程建设情况

### 1、建设项目背景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民营企业，该公司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生产油田助剂，以破乳剂、破乳性干剂、防膨剂、洗油剂为主。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油田生产助剂需求，在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建设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

### 2、项目建设过程

2023年2月，山东英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3月21日获得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批复，批复文号为岗环审〔2023〕4号；2023年4月开工进行建设，2023年7月竣工并调试运行，符合验收条件。

### 3、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赁大庆市红岗区福利庆源化工厂原有闲置厂房及办公室等设施，建设内容主要为办公室装修和生产车间改造，总占地面积6000m<sup>2</sup>，建筑面积为2000m<sup>2</sup>，生产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破乳性干剂 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

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

表 2-3 工程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项目组成		环评及环评批复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阶段对比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栋 1 层，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砖混结构，位于厂区东侧设置产品生产线，6 种产品建设 4 条生产线，其中破乳剂（AP）和破乳剂干剂共同使用一个生产线，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和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使用一条生产线。安装 11 个储罐，包括原药罐、成品罐、搅拌罐和储水罐。	已利用现有 1 栋 1 层厂房建设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砖混结构，位于厂区东侧，车间内建设 4 条生产线，用于生产 6 种产品，其中破乳剂（AP）和破乳剂干剂共同使用一个生产线，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和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使用一条生产线。车间内共安装 11 个储罐，包括原药罐、成品罐、搅拌罐和储水罐。	与环评一致
	破乳剂（AE）	1#储水罐+1#搅拌罐组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1#搅拌罐中，加水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	1#储水罐+1#搅拌罐组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1#搅拌罐中，加水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	与环评一致
	破乳剂（AP）	1#原药罐+1#储水罐+2#搅拌罐+1#成品罐组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2#搅拌罐中，加水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1#原药罐、1#成品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 1-2 个月）	1#原药罐+1#储水罐+2#搅拌罐+1#成品罐组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2#搅拌罐中，加水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1#原药罐、1#成品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 1-2 个月）	与环评一致
	破乳剂干剂	1#原药罐+2#搅拌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1#搅拌罐中，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1#原药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 1-2 个月，用于原料短期存放，以及提高原料输送速度）	1#原药罐+2#搅拌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1#搅拌罐中，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1#原药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 1-2 个月，用于原料短期存放，以及提高原料输送速度）	与环评一致
	防膨剂	2#原药罐+2#储水罐+3#搅拌罐组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3#搅拌罐中，加水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2#原药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 1-2 个月，用于原料短期存放，以及提高原料输送速度）	2#原药罐+2#储水罐+3#搅拌罐组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3#搅拌罐中，加水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2#原药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 1-2 个月，用于原料短期存放，以及提高原料输送速度）	与环评一致
	丙烯酸叔胺酯	3#原药罐+2#储水罐+4#搅拌罐+2#成品罐组成（由原料桶中通过负压	3#原药罐+2#储水罐+4#搅拌罐+2#成品罐组成（由原料桶中通过	与环评一致

	共聚物和洗油剂	泵把原料送入 4#搅拌罐中,加水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3#原药罐、2#成品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 1-2 个月,用于原料短期存放,以及提高原料输送速度)	过负压泵把原料送入 4#搅拌罐中,加水搅拌后,用塑料桶包装后外运。3#原药罐、2#成品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 1-2 个月,用于原料短期存放,以及提高原料输送速度)	
	办公区	1 栋 1 层,建筑面积 191 平方米,混合砖结构	已利用现有 1 栋 1 层厂房建设 1 栋 1 层办公区,建筑面积 191m <sup>2</sup> ,砖混结构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仓储区	占地面积 168 平方米,混合砖结构,位于厂区西南侧,用于存放原料,原料采取分区存放,使用前用车运至生产车间。成品生产完成后装入专用塑料桶,由车辆进行拉运送至用户,不在厂内存放。	占地面积 168m <sup>2</sup> ,砖混结构,位于厂区西南侧,用于存放原料,原料采取分区存放,使用前用车运至生产车间。成品生产完成后装入专用塑料桶,由车辆进行拉运送至用户,不在厂内存放。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本项目用水分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和清洗用水。生活用水量为 302.4m <sup>3</sup> /a;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排放。清洗用水为停产时罐的清洗用水,清洗用水量 0.5m <sup>3</sup> /次,用塑料桶暂存后回用于相同产品生产用水。因此无生产废水排放。	本项目用水分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和清洗用水。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清洗用水为停产时罐的清洗用水,用塑料桶暂存后回用于相同产品生产用水,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1.344t/d (241.92t/a),生活污水排入自建 20m <sup>3</sup> 防渗化粪池,抽排进入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自建 20m <sup>3</sup> 防渗化粪池,定期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拉运至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供热	供热纳入红岗区集中供热系统,项目生产不用热	生活供热由红岗区集中供热系统供给,项目生产不用热	与环评一致
	消防	自备灭火器和消防砂箱,及原厂房灭火消防栓等。	自备灭火器和消防砂箱,及原厂房灭火消防栓等。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供电并入国家电网提供	供电并入国家电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噪声防治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并通过厂房隔音	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了减振垫,并通过厂房隔音	与环评一致
	废水防治	本项目用水分为生活用水和清洗用水,清洗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因此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1.344t/d (241.92t/a),由自建 20m <sup>3</sup> 防渗化粪池收集,定期拉运至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由自建 20m <sup>3</sup> 防渗化粪池收集,定期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拉运至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防治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为液态原料加水稀释，无加温加压工艺，无废气产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为液态原料加水稀释，无加温加压工艺，无废气产生。	与环评一致
固废防治	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项目产生的原料桶使用后暂存于原料仓库，与原料桶分区存放，定期由原料厂家回收处置；产品包装用桶采用一次性塑料桶，不回收清洗再次使用。	项目产生的原料桶使用后暂存于原料仓库，与原料桶分区存放，用于盛装成品后外售；产品包装用桶不足部分采用一次性塑料桶，包装后外售。	原料桶处理方式变化，不增加对环境的影响
地下水防治	<p>本项目应对生产车间做好防渗、防腐的工程，定期检查主要可能发生泄漏的部位，减少泄漏的发生；设置专门值班人员定时巡查，彻底解决泄露而造成地下水污染事故的发生。项目原料区、成品区为重点污染防治区，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6.0m 厚渗透系数为 <math>1.0 \times 10^{-10} \text{cm/s}</math>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本项目生产区域为一般防渗，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math>1.0 \times 10^{-7} \text{cm/s}</math>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或者等效的防渗措施。</p> <p>本项目新建一座防渗化粪池（20m<sup>3</sup>），采用防渗处理，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math>1.0 \times 10^{-7} \text{cm/s}</math>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或者等效的防渗措施。</p> <p>本项目新建一座事故池（53m<sup>3</sup>），采用防渗处理，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6.0m 厚渗透系数为 <math>1.0 \times 10^{-10} \text{cm/s}</math>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或者等效的防渗措施。厂区南侧设置跟踪监测井，定期对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p>	<p>本项目已对生产车间做好了防渗、防腐措施，并定期检查可能发生泄漏的部位，减少泄漏的发生；设置了专门值班人员定时巡查。项目原料区、成品区已做好重点防渗，防渗层铺设了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本项目生产区域已做好一般防渗，防渗层铺设了 1.5m 厚粘土。本项目新建了 1 座防渗化粪池（20m<sup>3</sup>），防渗层铺设了 1.5m 厚粘土。本项目新建了 1 座 53m<sup>3</sup> 事故池，做了重点防渗处理，防渗层铺设了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厂区东北侧设置了 1 口地下水跟踪监测井，定期对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p>	与环评一致
环境风险防治	成品区和原料罐区共建有 3 个围堰区，共计总体积 27m <sup>2</sup> 围堰区，并建设一座事故池（53m <sup>3</sup> ）。	成品区和原料罐区均已建设了围堰，防止泄露事故污染周边环境，并建设了 1 座事故池（53m <sup>3</sup> ），用于接收事故状态下事故废水。	与环评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环评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除了原料桶处理方式变化外，其它建设内容无变动情况，不增加对环境的影响。

## 4、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实际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对比均无变化，环保措施除了原料桶处理方式变化外，其它环保措施无变化，原料桶处理方式变化不增加对环境的影响，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情况。

## 原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1、原材料消耗

本项目运营期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t)	形态/性状	包装形式	最大储存量 (t)	储存位置	来源	备注
一	① 油气集输用破乳剂							
1	破乳剂 AP	300	液态	桶装	3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放置在阴凉处
2	水	700	液态	储水罐 1#	40	/	管网	/
二	② 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							
3	破乳剂 AE	200	液态	桶装	3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放置在阴凉处
4	水	800	液态	储水罐 1#	40	/	管网	/
三	③ 破乳剂干剂							
5	破乳剂 AP	450	液态	桶装	3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放置在阴凉处
6	破乳剂 AE	550	液态	桶装	3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放置在阴凉处
四	驱油防膨剂（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 表面活性剂类）							
1	聚丙烯酰胺	200	液态	桶装	1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
2	阳离子单体（季铵内盐）	400	液态	桶装	2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
3	水	400	液态	储水罐 2#	40	/	管网	/
五	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	聚丙烯酰胺	100	液态	桶装	1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
2	新型超支化季铵盐	250	液态	桶装	2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
3	水	650	液态	储水罐 2#	40	/	管网	/

六	驱油洗油剂（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1	聚丙烯酰胺	100	液态	桶装	1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
2	新型超支化季铵盐	250	液态	桶装	20	原料库	外购	密封
3	水	650	液态	储水罐 2#	40	/	管网	/

## 2、水平衡

运营期生活用水量为 302.4m<sup>3</sup>/a，油田助剂生产阶段工业用水总量约 3200m<sup>3</sup>/a，本项目相同生产设备生产不同产品时需对生产设备搅拌罐进行清洗，清洗用水量 0.5m<sup>3</sup>/次，每年约清洗 10 次，则清洗用水量 5m<sup>3</sup>/a。清洗用水用塑料桶暂存后回用于相同产品生产清洗用水全部进入产品，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242m<sup>3</sup>/a，生活污水排入自建 20m<sup>3</sup> 防渗化粪池，定期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拉运至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运营期厂区水平衡分析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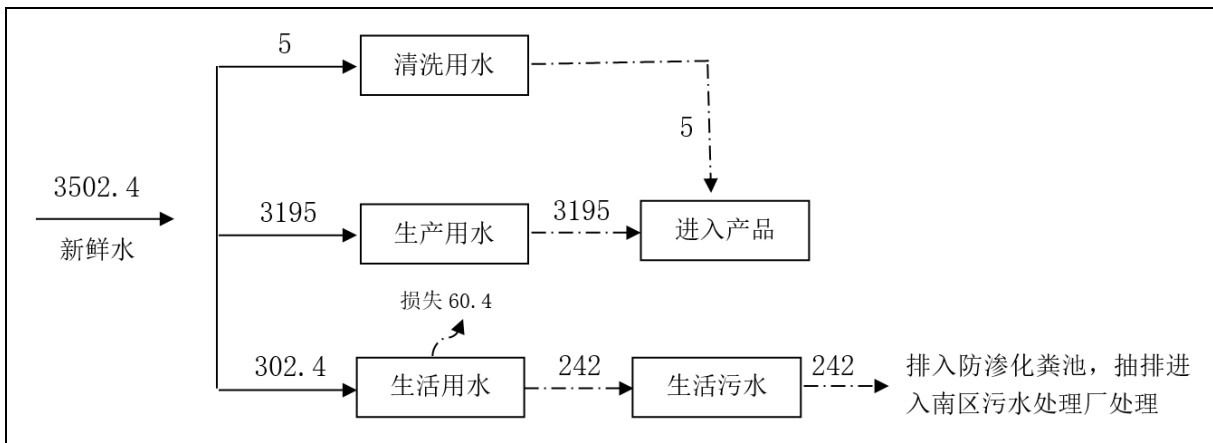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厂区水平衡分析图（单位：t/d）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简述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利用租赁的原有房屋进行生产，施工期的主要内容是厂房的装修、设备的安装、环保措施的建设等。污染源为建筑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机械施工、环保措施的安装等过程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等。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依托原房屋生活设施处置，施工期会产生少量的建筑垃圾，建筑垃圾分类后，部分外售，余下交由环卫部门处置。由于不涉及土石方和基础工程，施工量较少，施工期较短，施工结束后各类污染随之消失，对环境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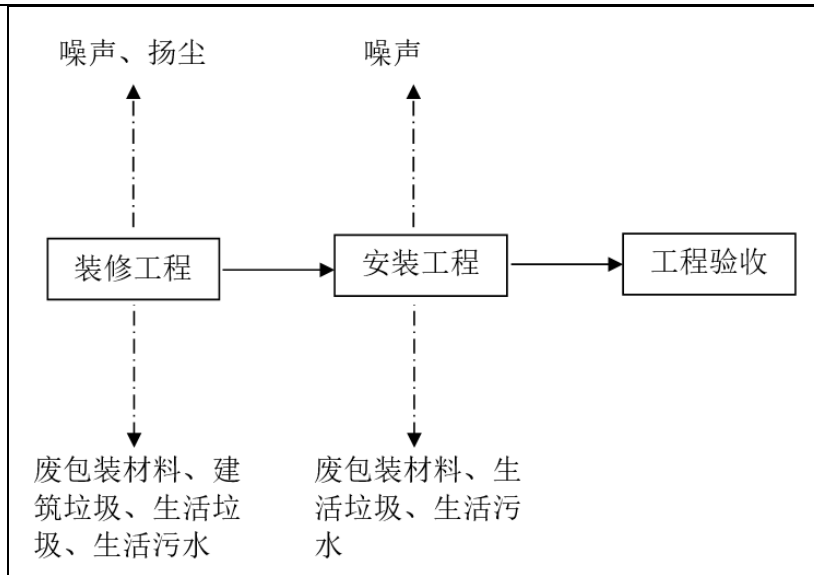


图 2-5 本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

## 2、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简述

**破乳剂工艺流程：**桶装破乳剂 AP 原料通过防爆抽泵计量抽入 1#搅拌罐内，将 1#储水罐水通过水泵计量加入 1#搅拌罐稀释搅拌、搅拌 30 分钟，通过采样口接取样品进行检验，主要测定产品中的含水率是否合格(采用物理法检测，不涉及化学试剂的使用)。检验合格后泵入 200L 塑料桶内、装车外运交付。

**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工艺流程：**桶装破乳剂 AE 原料通过防爆抽泵计量抽入 2#搅拌罐内，将 1#储水罐水通过水泵计量加入 2#搅拌罐稀释搅拌、搅拌 30 分钟，通过采样口接取样品检验，主要测定产品中的含水率是否合格(采用物理法检测，不涉及化学试剂的使用)。检验合格后泵入 200L 塑料桶内、装车外运交付。

**破乳剂干剂生产流程：**桶装破乳剂 AP 原料通过防爆抽泵计量抽入 2#搅拌罐内，桶装破乳剂 AE 原料通过防爆抽泵计量抽入 2#搅拌罐内，搅拌 30 分钟，通过采样口接取样品检验，主要测定产品中的含水率是否合格(采用物理法检测，不涉及化学试剂的使用)。检验合格后泵入 200L 塑料桶内、装车外运交付。

**生产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 表面活性剂类工艺流程：**将桶装季铵内盐溶液通过防爆抽泵计量泵入 3#搅拌罐，然后计量泵入聚丙烯酰胺液体到 3#搅拌罐，将 2#储水罐中的水计量泵入 3#搅拌罐，搅拌罐 2 小时，通过采样口接取样品检验，主要测定产品中的含水率是否合格(采用物理法检测，不涉及化学试剂的使用)。检验合格后泵入 200L 塑料桶内、装车外运交付。

**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工艺流程：**先将超支化季铵盐从 1#原药罐（或者原料桶中）

通过管道计量泵入 4#搅拌罐内，在将聚丙烯酰胺通过管道计量泵入 4#搅拌罐内，将 2# 储水罐中的水计量泵入 4#搅拌罐，搅拌 2 小时，通过采样口接取样品检验，主要测定产品中的含水率是否合格(采用物理法检测，不涉及化学试剂的使用)。检验合格后泵入 200L 塑料桶内、装车外运交付。

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表面活性剂类工艺流程:先将超支化季铵盐从 1#原药罐(或者原料桶中)通过管道计量泵入 4#搅拌罐内，在将聚丙烯酰胺通过管道计量泵入 4#搅拌罐内，将 2#储水罐中的水计量泵入 4#搅拌罐，搅拌 2 小时，通过采样口接取样品检验，主要测定产品中的含水率是否合格(采用物理法检测，不涉及化学试剂的使用)。检验合格后泵入 200L 塑料桶内、装车外运交付。

企业的三个原药罐只有在生产旺季时使用，一般每年使用 1-2 个月，主要用处在于提升加入药剂的速度，而企业的二个成品罐也中旺季中使用，提升生产效率。每年使用 1-2 个月，使用完毕后用只清水清洗，洗涤用水回用于同种产品的生产中，不外排。

本项目所有工艺为单纯化学品混合、稀释过程，不涉及化学反应。项目原料和产品的成分组成一致，只是含水量不同。项目使用的原料沸点都在 110℃ 以上，而且原料和产品都是水溶液，其遇热挥发性低于水，因此在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6~图 2-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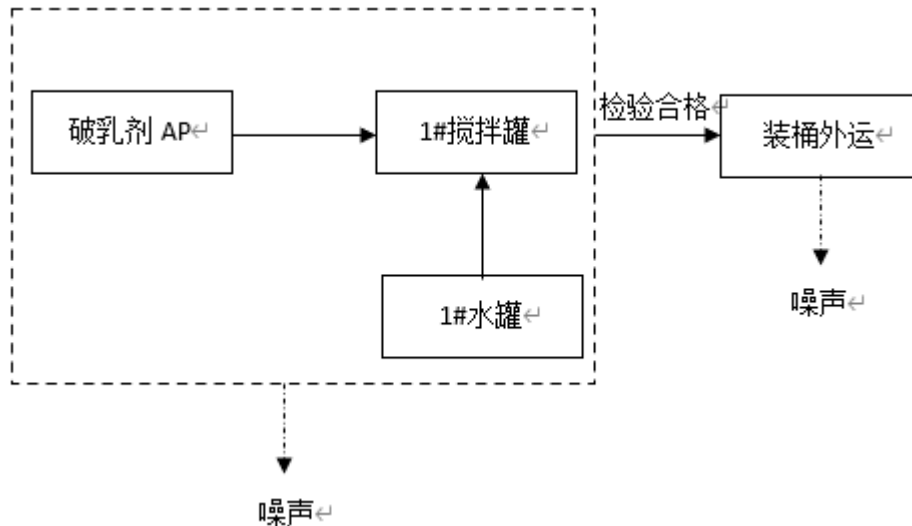


图 2-6

破乳剂 AP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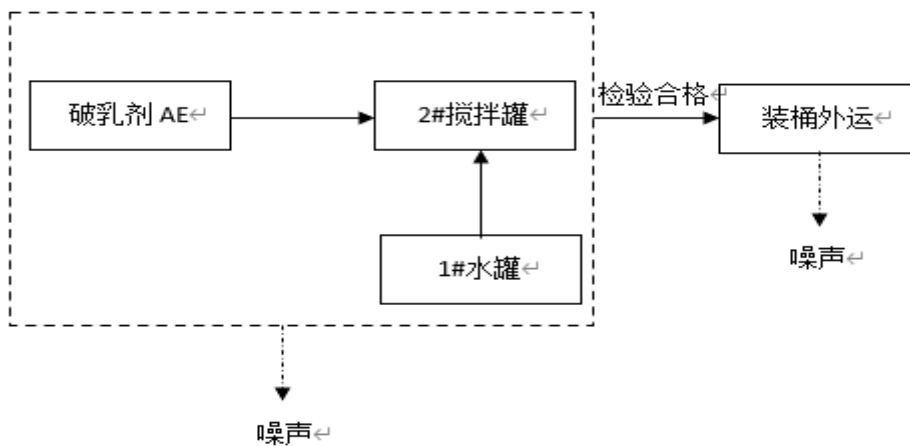


图 2-7 破乳剂 AE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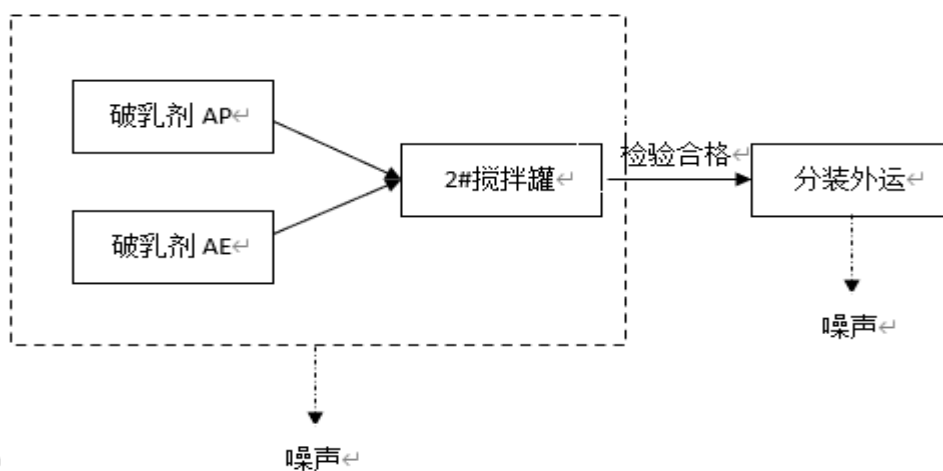


图 2-8 破乳剂干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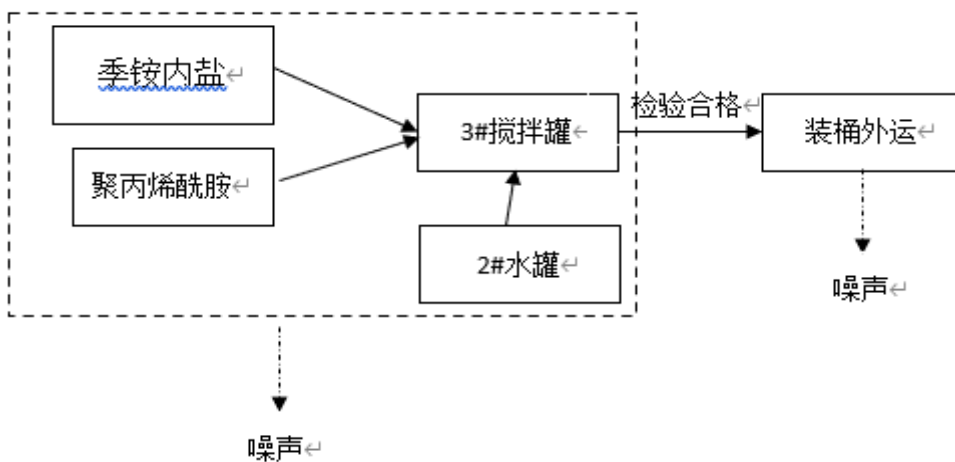


图 2-9 驱油防膨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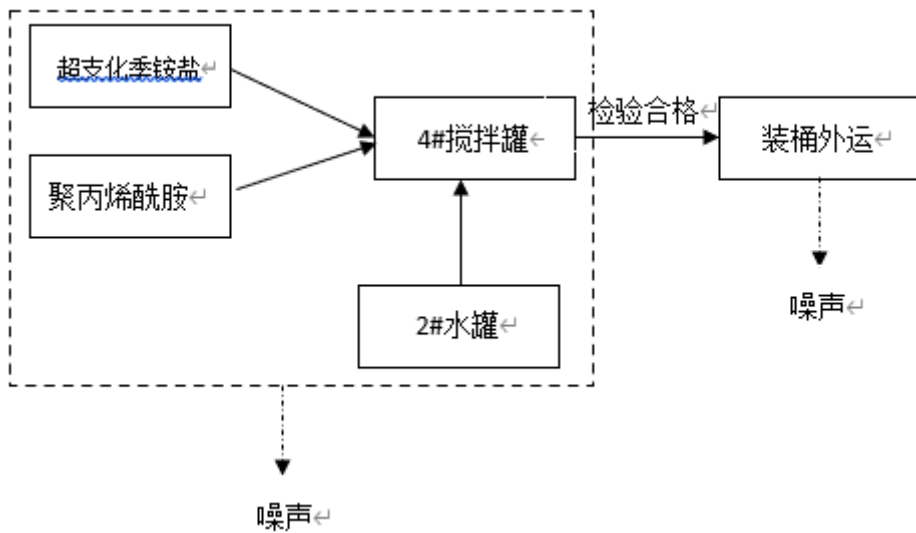


图 2-10 驱油洗油剂（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生产工艺流程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 一、施工期

#### 1、废气

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建筑物基沟开挖、厂区道路构筑、建筑材料运输等施工活动会产生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尾气。施工阶段对施工路面采取洒水抑尘措施，在运输和堆置过程中对易起尘的建筑材料加盖遮盖物，对进出的运输道路进行洒水抑尘等措施，施工场地设有围墙，且项目周围 200m 范围内没有环境敏感点，因此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对环境的影响不大。施工期间无周边居民投诉现象发生。

#### 2、废水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括砂石骨料冲洗废水、混凝土养生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其中施工废水（砂石骨料冲洗废水、混凝土养生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SS，项目施工方在施工阶段构筑临时沉淀池收集，经沉淀处理后用于施工现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已排入防渗化粪池，抽排进入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施工期间废水未对周边地表水产生影响。

#### 3、噪声

项目施工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噪声声级在 70dB~95dB 之间，本项目采取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施工驻地进行围护隔声，加强对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等措施减轻施工给周围环境带来的噪声污染。由于声环境评价范围内无人居声环境敏感建筑物，项目施工不会造成噪声扰民现象；且由于项目施工期较短，随施工期结束，其施工噪声不良影响也将随之消失。经调查，施工期间无周边居民投诉现象发生。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土建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等。根据调查，施工期间建筑垃圾清运至红岗区建筑垃圾处理场进行填埋处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15t，已采用垃圾箱收集，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已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回收再利用。施工期间固体废物处理得当，没有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二、运营期

### 1、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为以聚丙烯酰胺等为主要原料的液态半成品加水稀释，主要原料为大分子有机物，常温状态下结构稳定，稀释过程中无加热加压等工艺过程，因此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和排放。

### 2、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用于产品中，无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需要定期对设备进行清洗，故会产生设备清洗废水，当更换原料生产下一种产品时需要清洗设备，清洗设备后将清洗废水暂存至塑料桶内，当再生产同类产品可将塑料桶内清洗废水作为产品用水使用，直接进入产品，因此可将清洗废水视为部分产品用水，无生产废水排放。

运营期项目厂区产生生活污水量约为  $242\text{m}^3/\text{a}$ ，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 $\text{NH}_3\text{-N}$ 。生活污水排入自建  $20\text{m}^3$  防渗化粪池，定期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拉运至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南区污水处理厂采用预处理-改良 Bardenpho 生物脱磷-深度处理工艺（混凝沉淀+深床反硝化）-消毒，处理后的废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西排干，设计污水处理量为  $50000\text{m}^3/\text{d}$ ，目前实际污水处理量为  $24000\text{m}^3/\text{d}$ ，能够满足本项目污水处理需求。根据 2023 年 7 月 13 日~14 日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对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的监测结果显示，监测浓度 pH 在 7.8-8.0 之间，COD 在  $117\text{-}124\text{mg}/\text{m}^3$  之间， $\text{BOD}_5$  在  $35.1\text{-}37.2\text{mg}/\text{m}^3$  之间，SS 在  $9\text{-}12\text{mg}/\text{m}^3$  之间，氨氮在  $0.738\text{-}0.752\text{mg}/\text{m}^3$  之间，动植物油在  $0.29\text{-}0.37\text{mg}/\text{m}^3$  之间，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中 COD 分担量为  $50 \times 242 \times 10^{-6} = 0.0121\text{t}/\text{a}$ ，氨氮分担量为  $8 \times 242 \times 10^{-6} = 0.00194\text{t}/\text{a}$ 。

### 3、噪声

本项目固定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搅拌罐搅拌噪声、打入原料时提升泵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65\sim 80\text{dB}(\text{A})$ 。项目噪声源均布置在室内，选型时选用了低噪声设备，机泵设备安装时机座均采取了减振降噪措施。2023 年 7 月 13 日~14 日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对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四周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厂界昼间厂界噪声在  $45.4\sim 48.3\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厂界噪声在  $42.6\sim 45.1\text{dB}(\text{A})$  之间。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产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89t/a。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收集，已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处理。项目年产生原料桶 56000 个，产生的原料桶暂存于原料仓库，与原料分区存放，用于盛装成品后外售。

#### 环保投资情况：

建设项目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情况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污染治理/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环保投资概算（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与环评阶段变化情况
废水防治措施	车间及仓库的地下水防渗措施等，建应急事故池一座和防渗化粪池一座，以及监测井一口	车间及仓库的地下水防渗措施，建应急事故池 1 座和防渗化粪池 1 座，以及地下水跟踪监测井 1 口	4	4	无变化
噪声治理	选取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垫等措施	选取了低噪声设备，机泵等设备安装了减振垫等措施	1	1	无变化

由表 3-1 可知，本项目实际环保设施建设情况与环评阶段对比无变化，环保措施未见弱化或降低。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一、建设项目概况**

本项目租赁大庆市红岗区福利庆源化工厂原有闲置厂房及办公室等设施，建设内容主要为办公室装修和生产车间改造，总占地面积 6000m<sup>2</sup>，建筑面积为 2000m<sup>2</sup>，生产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破乳性干剂 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

**二、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三、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由 2021 年大庆市环境质量统计数据可以看出，评价区域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 和 O<sub>3</sub>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II 类水质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为以聚丙烯酰胺等为主要原料的液态半成品加水稀释，主要原料为大分子有机物，常温状态下结构稳定，稀释过程中无加热加压等工艺过程，因此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和排放。

**2、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用于产品中，无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需要定期对设备进行清洗，故会产生设备清洗废水，当更换原料生产下一种产品时需要清洗设备，清洗设备后将清洗废水暂存至塑料桶内，当再生产同类产品可将塑料桶内清洗废水作为产品用水使用，直接进入产品，因此可将清洗废水视为部分产品用水，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防渗化粪池，抽排进入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由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接续处理。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边地表水的

影响较小。

### 3、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通过对生产车间地面的防渗处理，正常情况下不会造成泄漏事故的发生，事故状态下，值班人员会及时发现事故，并采取补救措施，同时本项目建立跟踪监测机制，定期对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保证及时掌握地下水水质的变化情况。在认真落实评价提出的各种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不易对地下水造成污染，从地下水保护环境角度分析可行。

### 4、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通过设备安装减震垫，厂房隔声后衰减至厂界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5、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会对评价区域环境构成显著性不良影响。

### 6、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环境风险识别，本项目原料表面活性剂泄露可能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及土壤，遇明火、高热可能发生火灾、爆炸。其事故属于可预测、可控突发性事件。在认真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生产安全及环境管理，杜绝人为误操作，可使项目发生事故的风险概率大大降低，且可完全避免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对于一旦发生概率不为零的环境风险事故，在采取科学、妥善的应急处理与处置后，可使环境风险事故伴生环境污染事件的影响程度最小化、危害程度最低化，在此条件下，其环境风险水平是可以被接受的。

## 五、综合评价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政策，在采取本环评报告表所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并保证其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因此，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讲是可行的。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岗环审〔2023〕4号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称“该《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项目代码：2302-230605-04-01-258064。该项目租用大庆市红岗区福利庆源化工厂原有闲置厂房及办公室等设施，建设4条油田助剂生产线，总占地面积6000m<sup>2</sup>，建筑面积为2000m<sup>2</sup>，生产油田助剂共计6000t/a。利用破乳剂AP、破乳剂AE、聚丙烯酰胺、阳离子单体（季铵内盐）、新型超支化季铵盐分别和水在常温常压下混合稀释生产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1000t/a；利用破乳剂AP、破乳剂AE混合生产破乳剂干剂1000t/a。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储区、化粪池、事故池、围堰等。该项目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5万元。

在全面落实该《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该《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要重点做好并达到以下要求：

（一）要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环境管理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施工和生产管理。施工期间必须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减少和减轻施工期废水、扬尘和噪声污染；施工场界颗粒物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施工场界噪声要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

（二）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洗罐废水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

进入化粪池后集中拉运至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该项目冬季供暖依托集中供热，生产不用热。

(四)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安装减震垫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2类标准要求。

(五)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固体废弃物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合理安全处置。该项目产生的原料桶交由厂家回收须与厂家签订回收协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六) 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原料区、成品区、事故池按重点防渗要求进行建设并留存相关影像资料，生产区域、化粪池按一般防渗要求进行建设，成品区和原料罐区按要求建设围堰区。建立完善的地下水监测制度，合理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并定期监测，严防地下水污染。

(七)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该《报告表》提出的建立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建立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制定可行的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环保档案，定期完成环境监测计划，把环境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做好排污许可申报工作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自本批复文件发布之日起，如果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批复文件发布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核。

五、由红岗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表五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根据建设项目验收和环境管理的有关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首先应编制监测方案。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工作量大、任务重，要保证监测工作的质量并有序开展，必须在监测方案中详细说明有关的质量保证措施，并在实际工作中监督落实。监测方案要在现场勘察的基础上，结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的有关标准、技术文件、监测规范的要求而编制，本项目委托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监测。

## 1、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项目、分析及分析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方法检出限
地下水	K <sup>+</sup>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0.03mg/L
	Na <sup>+</sup>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0.010mg/L
	Ca <sup>2+</sup>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0.02mg/L
	Mg <sup>2+</sup>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0.002mg/L
	CO <sub>3</sub> <sup>2-</sup>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分：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滴定管	T011	5mg/L
	HCO <sub>3</sub> <sup>-</sup>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分：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滴定管	T011	5mg/L
	SO <sub>4</sub> <sup>2-</sup>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3</sub> <sup>2-</sup> 、SO <sub>4</sub> <sup>2-</sup>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0DC	20096485	0.018mg/L
	Cl <sup>-</sup>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3</sub> <sup>2-</sup> 、SO <sub>4</sub> <sup>2-</sup>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0DC	20096485	0.007mg/L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PHS-25	004289	—
总硬度	水质钙和镁的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滴定管	T015	5.00mg/L	

溶解性总固体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第9部分：溶解性固体总量的测定重量法	DZ/T 0064.9-2021	精密电子天平 FA2004	12011164	4mg/L
耗氧量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测定	GB/T 11892-1989	滴定管	T005	0.5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方法1 萃取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 22020043	0.0003 mg/L
氟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3</sub> <sup>2-</sup> 、SO <sub>4</sub> <sup>2-</sup>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0DC	20096485	0.006 mg/L
硝酸盐氮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3</sub> <sup>2-</sup> 、SO <sub>4</sub> <sup>2-</sup>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0DC	20096485	0.004 mg/L
亚硝酸盐(氮)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7493-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7521712023 N	0.003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 22020043	0.025 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 22020043	0.004 m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非色散原子荧光光度计 PF6-2	17-9602-01- 0107	0.0003 mg/L
铅	铜、铅、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A3202	0307160101 16050008	1.0μg/L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0.03m g/L
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3091602021 6050002	0.01m 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非色散原子荧光光度计 PF6-2	17-9602-01- 0107	0.0000 4mg/L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1.1 平皿计数法)	GB/T 5750.12-2006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250A	GL-278	-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250A	GL-278	2MPN/ 100m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	AE1104016	0.01m 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方法2 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 22020043	0.004 mg/L
	镉	铜、铅、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A3202	0307160101 16050008	0.10μg /L
土壤	汞	土壤和沉积物汞、砷、硒、铋、锑的测定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原子荧光光度计 PF6-2	17-9602-01- 0107	0.002 mg/kg
	砷	土壤和沉积物汞、砷、硒、铋、锑的测定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原子荧光光度计 PF6-2	17-9602-01- 0107	0.01m g/kg
	镉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A3202	0307160101 16050008	0.01m g/kg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0.5mg/ 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1mg/k g
	铅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10mg/ kg
	镍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 16050002	3mg/k g
	四氯化碳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μg/ kg

氯仿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1μg/ kg
氯甲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0μg/ kg
1,1-二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1,2-二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μg/ kg
1,1-二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0μg/ kg
顺-1,2-二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μg/ kg
反-1,2-二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4μg/ kg
二氯甲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5μg/ kg
1,2-二氯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1μg/ kg
1,1,1,2-四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1,1,2,2-四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四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4μg/ kg
1,1,1-三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μg/ kg
1,1,2-三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三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1,2,3-三氯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0μg/ kg
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9μg/ kg
氯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1,2-二氯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5μg/ kg
1,4-二氯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5μg/ kg
乙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1μg/ kg
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μg/ kg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邻二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μg/ kg
硝基苯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09m g/kg
苯胺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 kg

	2-氯酚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06mg/kg
	苯并[a]蒽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苯并[a]芘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苯并[b]荧蒽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2mg/kg
	苯并[k]荧蒽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蒽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二苯并[a, h]蒽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茚并[1,2,3-cd]芘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萘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09mg/kg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pH 计 PHS-3C-02	4102435	-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SP0018	6mg/kg
	含水率 (水分)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电子天平 ES-2055A	JNB6002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324013	-
废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PHS-25	004289	-
	化学需氧量 (CO <sub>Dcr</sub> )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T001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E	60811-1 T003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 22020043	0.02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精密电子天平 FA2004	12011164	4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Inlab-2100	2016IN009	0.06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7521712023 N	0.05mg/L

## 2、仪器检定情况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持有黑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220800340934）。所有仪器设备均经计量部门定期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监测中所使用的各种仪器设备，全部经国家法定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两次检定/校准间隔内，进行了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

## 3、人员资质

参加验收监测和测试人员来自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本项目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均经过系统的技术培训，并经过理论考核、实操考核合格后方可办法上岗证。项目涉及的所有验收监测人员和检测人员均持有相关规定颁发的专业技术人员上岗证，持证上岗率均已达到 100%，岗位培训合格证书见下图。



图5-1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人员岗位培训合格证书

#### 4、采样现场的质量保证

工况控制是保证验收监测取得真实可靠监测结果的前提。采取必要的核查手段对监测期间的产品生产规模、设备运转出力情况进行严格的控制，保证验收监测必须达到的生产负荷。可通过核定原料投入量、产品产量、能源（水、电、汽、煤、油等）消耗量、“三废”排放量、观察生产设施中的仪表（如压力表、温度计、流量计等）和检查操作台帐记录、了解职工当班人数等方法考察监测期间的工况。生产负荷达不到验收监测条件应即刻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 5、废气监测质量保证

大气采样器、气象包等现场监测仪器，在使用前要进行检查（检漏），流量计要进行校准。

按方案确定监测点位和采样频次进行采样，不得擅自改变监测点位，不得采取加大流量的手段缩短采样时间。

采样的同时测定测点的气温、气压、风速、风向等，同时记录测点周围的人为污染源情况等。规范要求避光采样的须避光采样，要求保温采样的要保温采样。

采样期间，采样人员要坚守岗位，随时观察流量计的运行情况，防止流量发生变化。采样结束后，应将样品封闭，防止与空气接触发生变化，并尽快送检。

大雾、雨雪、风速过大天气应停止采样。

## 6、噪声监测质量保证

噪声监测仪在使用前要进行校准；在规定的天气条件下进行监测；按照方案要求布点监测；按照规范对背景噪声进行必要的扣除。

## 7、实验室质量保证

(1) 所有分析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2) 所用分析仪器必须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3) 优先采用国标或方案确定的分析方法，不得擅自改变分析方法或使用不合规范的方法；

(4) 按规定要求，增加不少于 10% 加标样；

(5) 样品应在规定的条件下保存，并在规定的保存期内完成测试。

本次验收监测人员均经过培训考核合格，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 8、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废气监测实施全程的质量保证，无组织排放源监测技术要求按照《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9）、《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空气和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进行。采样仪器逐台进行气密性检查、采样前后均进行流量校准。

(2)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3)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的有效范围内，即 30%~70% 之间。

(4) 气体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其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准。

(5) 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采样、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采样仪器和分析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

(6) 验收监测现场采样和测试，均在相对集中的时段，且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情况下进行。

## 9、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噪声监测设备在现场监测前、后均应进行校准。

(2) 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采样、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采样仪器和分

析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

(3) 验收监测现场采样和测试，均在生产相对集中的时段，且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稳定情况下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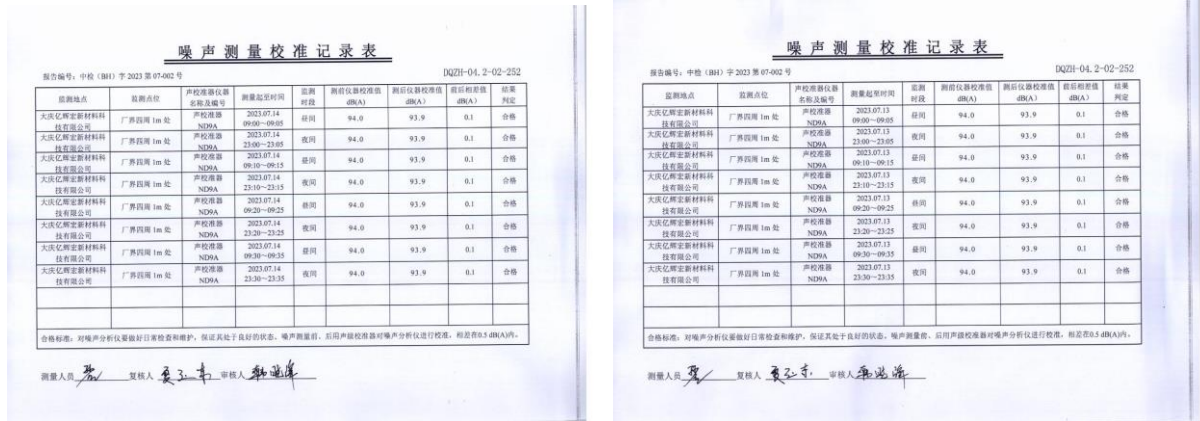


图5-2 噪声测量校准记录表

### 10、废水监测分析

监测时，污水处理设施必须正常运行，采样器具应按规范要求准备。水样容器及其材质应符合如下要求：**A.**容器材质的化学稳定性要好，可保证水样的各组份在贮存期间不发生变化；**B.**抗极端温度性能好，抗震性能好；**C.**严密封口，且易于开启；**D.**容易清洗，并可反复使用。悬浮物、石油类等项目要单独采样。现场记录要完整、清晰，对水的颜色、浑浊情况等应做相应描述。所有样品采集完好后，尽快送回实验室分析。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土壤采样点及频次	□1	生产车间区域	pH、Cd、Hg、As、Pb、Cr（六价）、Cu、Ni、苯、甲苯、乙苯、氯苯、苯乙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氯乙烯、1,2-二氯苯、1,4-二氯苯、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硝基苯、苯胺、2-氯酚、蒈、萘、苯并（a）蒽、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 2, 3-cd）芘、二苯并（a,h）蒽、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	监测 1 次，采取表层样
	□2	仓储区		监测 1 次，采取柱状样
地下水采样点位及频次	☆1	厂内地下水跟踪监测井（潜水）	K <sup>+</sup> 、Na <sup>+</sup> 、Ca <sup>2+</sup> 、Mg <sup>2+</sup> 、CO <sub>3</sub> <sup>2-</sup> 、HCO <sub>3</sub> <sup>-</sup> 、Cl <sup>-</sup> 、SO <sub>4</sub> <sup>2-</sup>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铬（六价）、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石油类	监测 2 天，每天 2 次
噪声采样点位及频次	▲1	项目厂界东侧 1#	昼间 Leq 夜间 Leq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 1 次/天
	▲2	项目厂界南侧 2#		
	▲3	项目厂界西侧 3#		
	▲4	项目厂界北侧 4#		
废气采样点位及频次	○1	项目厂界上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2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3	项目厂界下风向 3#		
	○4	项目厂界下风向 4#		
生活污水采样点位及频次	★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见图 6-1。



图 6-1 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表七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验收期间，根据实际订单需求，企业生产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30t/d，本项目6种产品设计共生产6000t/a，年生产180d，则设计生产产品33.3t/d，验收期间生产总负荷90.09%。

## 验收监测结果：

## 1、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本项目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表7-1。

表7-1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2023.07.13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监测结果			
	仓储区			生产车间区域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20cm
pH	7.95	7.73	8.02	7.84
镉 (Cd)	0.09	0.10	0.07	0.09
汞 (Hg)	0.017	0.015	0.021	0.018
砷 (As)	3.36	3.42	3.29	3.34
铅 (Pb)	18	14	19	17
铬 (六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铜 (Cu)	15	21	17	14
镍 (Ni)	19	23	18	20
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乙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邻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4-二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化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仿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甲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顺-1,2-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反-1,2-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氯甲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2-四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2-四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三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三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三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3-三氯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硝基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氯酚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b]荧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k]荧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茚并[1,2,3-cd]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苯并[a, h]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注：土壤检测单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烯、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为  $\mu\text{g}/\text{kg}$ ，pH 无量纲，其他为  $\text{mg}/\text{kg}$ ；

本次验收调查监测期间，本项目永久占地内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项目建设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 2、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地下水环境监测统计结果见表 7-2。

表 7-2 地下水环境监测统计结果单位:mg/L(pH无量纲、总大肠菌群 MPN/100mL、菌落总数 CFU/mL)

监测日期	2023.07.13		2023.07.14		标准
监测项目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地下水跟踪监测井(潜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K <sup>+</sup>	2.45	2.53	2.55	2.42	/
Na <sup>+</sup>	53.7	54.2	53.7	54.2	≤200
Ca <sup>2+</sup>	46.8	45.8	47.2	48.1	/
Mg <sup>2+</sup>	9.75	9.63	9.82	9.79	/
HCO <sub>3</sub> <sup>-</sup>	231	229	232	230	/
CO <sub>3</sub> <sup>2-</sup>	5L	5L	0	0	/
Cl <sup>-</sup>	47.5	46.5	44.5	43.5	/
SO <sub>4</sub> <sup>2-</sup>	35.7	36.7	38.2	37.6	/
pH	7.8	7.7	7.7	7.6	6.5-8.5
总硬度	158	155	159	161	≤450
溶解性总固体	506	502	507	506	≤1000
耗氧量	2.3	2.1	1.9	2.1	≤3.0
挥发酚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2
氰化物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氟化物	0.554	0.548	0.544	0.550	≤1.0
硝酸盐	2.42	2.37	2.35	2.41	≤20.0
亚硝酸盐	0.003L	0.003L	0.003L	0.003L	≤1.00
氨氮	0.212	0.223	0.221	0.219	≤0.50
六价铬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砷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1
铅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1
铁	0.26	0.25	0.27	0.26	≤0.3
汞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1
锰	<b>0.12</b>	<b>0.11</b>	<b>0.13</b>	0.10	≤0.10
镉	0.0001L	0.0001L	0.0001L	0.0001L	≤0.005
石油类	0.01L	0.01L	0.01L	0.01L	≤0.05
总大肠菌群	2L	2L	2L	2L	≤3.0
菌落总数	11	13	10	12	≤100
井深(m)	8				/

注: 实测值数值后面的“L”, 表示此检测项目实测值为“未检出”。

本次验收监测与环评监测数据对比情况见表 7-3。

表 7-3 验收环评监测数据对比情况

单位: mg/L(pH 无量纲、总大肠菌群 MPN/100mL、菌落总数 CFU/mL)

项目	区域内地下水环境环评与验收对比情况	
	环评现状	验收监测
K <sup>+</sup>	1.98-3.41	2.42-2.55
Na <sup>+</sup>	42.9-52.2	53.7-54.2
Ca <sup>2+</sup>	51.2-57.8	45.8-48.1
Mg <sup>2+</sup>	39.5-44.2	9.63-9.82
HCO <sub>3</sub> <sup>-</sup>	226-278	229-232
CO <sub>3</sub> <sup>2-</sup>	未检出	未检出
Cl <sup>-</sup>	63.5-65.1	43.5-47.5
SO <sub>4</sub> <sup>2-</sup>	85.2-89.9	35.7-38.2
pH	7.6-7.8	7.6-7.8
总硬度	293-328	155-161
溶解性总固体	659-751	502-507
耗氧量	2.7-2.9	1.9-2.3
挥发酚	未检出	未检出
氰化物	未检出	未检出
氟化物	0.651-0.813	0.544-0.554
硝酸盐	2.09-2.93	2.35-2.42
亚硝酸盐	未检出	未检出
氨氮	0.169-0.34	0.212-0.223
六价铬	未检出	未检出
砷	未检出	未检出
铅	未检出	未检出
铁	0.22-0.28	0.25-0.27
汞	未检出	未检出
锰	0.08-0.13	0.1-0.13
镉	未检出	未检出
石油类	未检出	未检出
总大肠菌群	未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	10-13	10-13

由监测结果表明,在本次验收调查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地下水各指标除锰外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由于松嫩平原广布富铁粘土层,铁、锰源于矿物的淋溶,铁、锰超标属于松嫩平原原生环境水文地质因素所致。监测结果显示地下水中八大离子处于平衡状态,本项目所在地区地下水属碳酸氢钠型。通过与环评现状监测期间的数据对比,本次验收监测地下水水质整体与原环评阶段变化不大,

可以看出，项目建设对地下水影响可接受。

###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时段	噪声值	时段	噪声值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厂界四周外 1m	厂界东 (1#)	2023.07.13	09:00~09:05	47.5	23:00~23:05	44.6
	厂界南 (2#)		09:10~09:15	48.2	23:10~23:15	45.0
	厂界西 (3#)		09:20~09:25	46.1	23:20~23:25	43.7
	厂界北 (4#)		09:30~09:35	45.4	23:30~23:35	42.9
	厂界东 (1#)	2023.07.14	09:00~09:05	47.1	23:00~23:05	44.1
	厂界南 (2#)		09:10~09:15	48.3	23:10~23:15	45.1
	厂界西 (3#)		09:20~09:25	46.0	23:20~23:25	43.9
	厂界北 (4#)		09:30~09:35	45.7	23:30~23:35	42.6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内，昼间厂界噪声在 45.4~48.3dB (A) 之间，夜间厂界噪声在 42.6~45.1dB (A) 之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自建设项目投入运营过程中无噪声扰民上访事件，满足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 4、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验收期间对项目厂界非甲烷总烃进行了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5，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5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时间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天气状况
2023. 07.13	09:00	20	101.2	2.1	东南风	/	/	晴
	11:00	30	100.7	2.3	东南风	1	1	晴
	15:00	29	100.3	2.2	东南风	1	1	晴
2023. 07.14	09:00	19	101.1	2.0	东南风	/	/	晴
	11:00	25	100.6	2.5	东南风	1	1	晴
	15:00	24	101.4	2.3	东南风	1	1	晴

表 7-6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3.07.13	2023.07.14	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项目厂 界外 10m 范 围内	厂界上风向 1#	09:00~10:00	0.59	0.46
		11:00~12:00	0.66	0.63
		15:00~16:00	0.48	0.52
	厂界下风向	09:00~10:00	0.51	0.55

2#		11:00~12:00	0.49	0.60
		15:00~16:00	0.46	0.51
厂界下风向 3#		09:00~10:00	0.53	0.54
		11:00~12:00	0.67	0.65
		15:00~16:00	0.61	0.53
厂界下风向 4#		09:00~10:00	0.54	0.62
		11:00~12:00	0.59	0.51
		15:00~16:00	0.47	0.57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内，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在 0.46-0.67mg/m<sup>3</sup> 之间。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限值。

### 5、废水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对生活污水进行了监测。

表 7-7 本项目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及监测值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一次
2023.07.13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无量纲	8.0	7.8	7.9	7.8
		COD <sub>cr</sub>	mg/L	124	119	120	117
		BOD <sub>5</sub>	mg/L	37.2	35.7	36.0	35.1
		氨氮	mg/L	0.749	0.752	0.738	0.74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动植物油	mg/L	0.37	0.29	0.31	0.33
		悬浮物	mg/L	10	12	9	11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及监测值			
2023.07.14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无量纲	7.9	8.0	7.9	8.0
		COD <sub>cr</sub>	mg/L	122	127	118	123
		BOD <sub>5</sub>	mg/L	36.6	38.1	35.4	36.9
		氨氮	mg/L	0.754	0.739	0.744	0.75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动植物油	mg/L	0.32	0.30	0.28	0.34
		悬浮物	mg/L	11	9	10	12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同时满足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 三、总量

根据污染物排放特点，以及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原则及实施总量控制污染物种类，本工程无总量控制指标污染物排放，与环评阶段一致。

### 四、环境管理

#### (1) 工程项目的环保审批手续及档案情况

山东英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通过了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获取了《关于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岗环审〔2023〕4 号）。

#### (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本项目由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建立环境管理部门，并设专职环保人员对厂内的环保进行管理，在各车间设兼职环保现场监督员，逐级落实岗位责任制。经现场走访调查，本项目无环境违法投诉、信访事件情况发生。

#### (3) 排污许可制度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排污单位，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企业实行登记管理，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本项目已填报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并于 2023 年 06 月 28 日取得了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230605MAC285DD76001Y。

#### (4) 日常监测计划

根据运行期项目污染的特点，本项目运营期日常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定期监测，依据国家规定，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要求及环评报告制定的监测计划执行，具体见表 7-8。

表 7-8 运营阶段环境监测计划表

序号	监测内容	监测（检查）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	地下水跟踪监测点	pH、氨氮、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LAS	在厂区内布设的 1 口地下水监测井	1 次/年
3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厂界	昼夜各 1 次/季度

### （5）环境风险调查

为了消除事故隐患，针对可能发生的各种事故风险因素，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取了大量行之有效的防范措施，具体如下：

①本项目已对生产车间做好了防渗、防腐措施，并定期检查可能发生泄漏的部位，减少泄漏的发生；

②项目原料区、成品区已做好重点防渗，防渗层铺设了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本项目生产区域已做好一般防渗，防渗层铺设了 1.5m 厚粘土。

③本项目新建了 1 座 53m<sup>3</sup>事故池，用于接收事故状态下事故废水，事故池做了重点防渗处理，防渗层铺设了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

④成品区和原料罐区均已建设了围堰，防止泄露事故污染周边环境。

⑤为了及时处理生产中各类突发事故，建设单位已经针对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结合所处区域的自然条件、环境状况、地理位置等特点，制定了较完善的事故风险应急预案，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及现场调查，建设单位于 2023 年制订了《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针对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所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都做了相关规定，并针对应急预案定期进行风险应急演练。

### 五、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落实情况见表 7-9。

表 7-9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落实情况对照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一	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项目代码：2302-230605-04-01-258064。该项目租用大庆市红岗区福利庆源化工厂原有闲置厂房及办公室等设施，建设 4 条油田助剂生产线，总占地面积 6000m <sup>2</sup> ，建筑面积为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项目代码：2302-230605-04-01-258064。项目租用大庆市红岗区福利庆源化工厂原有闲置厂房及办公室等设施，建设 4 条油田助剂生产线，总占地面积 6000m <sup>2</sup> ，建筑面积为 2000m <sup>2</sup> ，生产油田助剂共计 6000t/a。利用破

	2000m <sup>2</sup> ，生产油田助剂共计 6000t/a。利用破乳剂 AP、破乳剂 AE、聚丙烯酰胺、阳离子单体（季铵内盐）、新型超支化季铵盐分别和水在常温常压下混合稀释生产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利用破乳剂 AP、破乳剂 AE 混合生产破乳剂干剂 1000t/a。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储区、化粪池、事故池、围堰等。该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	乳剂 AP、破乳剂 AE、聚丙烯酰胺、阳离子单体（季铵内盐）、新型超支化季铵盐分别和水在常温常压下混合稀释生产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利用破乳剂 AP、破乳剂 AE 混合生产破乳剂干剂 1000t/a。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储区、化粪池、事故池、围堰等。该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
二	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要重点做好并达到以下要求	
1	要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环境管理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施工和生产管理。施工期间必须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减少和减轻施工期废水、扬尘和噪声污染；施工场界颗粒物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施工场界噪声要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本项目已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环境管理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施工和生产管理。施工阶段对施工路面采取洒水抑尘措施，在运输和堆置过程中对易起尘的建筑材料加盖遮盖物，对进出的运输道路进行洒水抑尘等措施；施工阶段构筑临时沉淀池收集，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施工现场洒水抑尘，生活污水已排入防渗化粪池，抽排进入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	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洗罐废水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集中拉运至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用于产品中，无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需要定期对设备进行清洗，故会产生设备清洗废水，当更换原料生产下一种产品时需要清洗设备，清洗设备后将清洗废水暂存至塑料桶内，当再生产同类产品可将塑料桶内清洗废水作为产品用水使用，直接进入产品。生活污水排入自建 20m <sup>3</sup> 防渗化粪池，定期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拉运至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3	该项目冬季供暖依托集中供热，生产不用热。	已落实，生活供热由红岗区集中供热系统供给，项目生产不用热。
4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安装减震垫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项目噪声源均布置在室内，选型时选用了低噪声设备，机泵设备安装时机座均采取了减振降噪措施，根据验收监测分析，项目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5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固体废弃物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合理安全处置。该项目产生的原料桶交由厂家回收须与厂家签订回收协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已落实，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收集，已委托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处理。原料桶暂存于原料仓库，与原料分区存放，用于盛装成品后外售。
6	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原料区、成品区、事故池按重点防渗要求进行建设并留存相关影像资料，生产区域、化粪池按一	已落实，项目原料区、成品区、事故池已做好重点防渗，防渗层铺设了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生产区域、化粪池已做好一般防渗，防

	一般防渗要求进行建设，成品区和原料罐区按要求建设围堰区。建立完善的地下水监测制度，合理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并定期监测，严防地下水污染。	渗层铺设了 1.5m 厚粘土。成品区和原料罐区均已建设了围堰，防止泄露事故污染周边环境。厂区东北侧设置了 1 口地下水跟踪监测井，定期对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跟踪监测水井设置在室内，可有效防晒和防冻，且井深及地质层位均满足《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要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跟踪监测要求。
7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该《报告表》提出的建立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建立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制定可行的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环保档案，定期完成环境监测计划，把环境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已落实，企业于 2023 年制订了《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针对环境风险应急处置提出了明确要求，并已在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企业在厂区东设一口跟踪监测井定期对地下水进行监测。企业已经建立环境管理部门，并设专职环保人员对厂内的环保进行管理，在各车间设兼职环保现场监督员，逐级落实岗位责任制。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本项目建设不存在重大变更,验收时生产设备均正常稳定运行。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竣工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和规定提出了竣工验收申请。

3、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与环评阶段对比变化不大,项目建设对区域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理,处置率为100%。

5、该项目各项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保档案完整,有专人进行管理;企业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专人负责企业的日常环保工作。

企业制定了环保制度,各项工作按照所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管理较为规范。

6、建议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7、综合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中认真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该工程环评文件提出的措施和项目批复的各项要求基本上得到落实,已完成的环境保护工程符合环保设计的要求,该工程各项环保验收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规定,该工程已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五、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36 专用化学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24°57'46.224"，北纬 46°32'19.572"		
	设计生产能力	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破乳性干剂 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破乳性干剂 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				环评单位	山东英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岗环审〔2023〕4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黑龙江明嘉环境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黑龙江明嘉环境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5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1440		
	运营单位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230605MAC285DD76				验收时间	2023年7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现场照片

 <p>经度：124.962094 纬度：46.539111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2号天然气分公司规划设计研究所</p>	 <p>经度：124.961704 纬度：46.539126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萨大中路14号新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大门</p>	<p>办公区</p>
 <p>经度：124.962891 纬度：46.538561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经度：124.963306 纬度：46.538693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生产车间</p>	<p>搅拌罐</p>
 <p>经度：124.963184 纬度：46.538570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经度：124.963177 纬度：46.538555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成品罐区及围堰</p>	<p>原药罐区及围堰</p>
 <p>经度：124.962936 纬度：46.538633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经度：124.963221 纬度：46.538828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储水罐及水泵</p>	<p>抽泵</p>

 <p>经度: 124.963306 纬度: 46.538693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 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经度: 124.963099 纬度: 46.538566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 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搅拌罐区围堰</p>	<p>消火栓</p>
 <p>经度: 124.963028 纬度: 46.538550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 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经度: 124.963190 纬度: 46.538783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 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灭火器</p>	<p>灭火器</p>
 <p>经度: 124.963239 纬度: 46.538421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 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经度: 124.962882 纬度: 46.538605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 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事故罐池</p>	<p>仓储区</p>
 <p>经度: 124.963151 纬度: 46.538767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 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经度: 124.963322 纬度: 46.539108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解放路14号新 世纪实业公司提捞采油分公司</p>
<p>车间防渗地面</p>	<p>地下水跟踪监测井</p>



土壤采样



无组织废气采样



地下水采样



噪声采样

附件 1：环评报告表批复

# 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文件

岗环审〔2023〕4号

## 关于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称“该《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项目代码：2302-230605-04-01-258064。该项目租用大庆市红岗区福利庆源化工厂原有闲置厂房及办公室等设施，建设4条油田助剂生产线，总占地面积6000m<sup>2</sup>，建筑面积为2000m<sup>2</sup>，生产油田助剂共计6000t/a。利用破乳剂AP、破乳剂AE、聚丙烯酰胺、阳离子单体（季铵内盐）、新型超支化季铵盐分别和水在常温常

压下混合稀释生产油气集输用破乳剂（AE）1000t/a、油气集输用高枝化度两亲分子低聚物破乳剂 表面活性剂类（AP）1000t/a、两亲纳米驱油防膨剂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丙烯酸叔胺酯共聚物 1000t/a、两亲纳米增渗驱油洗油剂 表面活性剂类 1000t/a；利用破乳剂 AP、破乳剂 AE 混合生产破乳剂干剂 1000t/a。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储区、化粪池、事故池、围堰等。该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

在全面落实该《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该《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要重点做好并达到以下要求：

（一）要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环境管理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施工和生产管理。施工期间必须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减少和减轻施工期废水、扬尘和噪声污染；施工场界颗粒物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施工场界噪声要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

（二）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洗罐废水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集中拉运至南区污水处理厂

处理。

(三) 该项目冬季供暖依托集中供热，生产不用热。

(四)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安装减震垫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2类标准要求。

(五)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固体废弃物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合理安全处置。该项目产生的原料桶交由厂家回收须与厂家签订回收协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六) 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原料区、成品区、事故池按重点防渗要求进行建设并留存相关影像资料，生产区域、化粪池按一般防渗要求进行建设，成品区和原料罐区按要求建设围堰区。建立完善的地下水监测制度，合理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并定期监测，严防地下水污染。

(七)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该《报告表》提出的建立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建立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制定可行的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环保档案，定期完成环境监测计划，把环境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

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做好排污许可申报工作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自本批复文件发布之日起,如果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批复文件发布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核。

五、由红岗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主题词: 亿辉宏      油田助剂      报告表      批复  
大庆市红岗生态环境局      2023年3月21日印发

附件 2：生活垃圾清运合同

## 物业服务合同书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由乙方承包甲方开发区区域内垃圾清运服务。为规范双方义务并保障双方权益，特制定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委托管理事项：

1、项目名称：垃圾清运，具体指生活及办公垃圾，不包括工业垃圾及建筑垃圾。

2、项目范围：甲方在开发区的区域。

### 第二条、合同规定服务事项

1、经双方协商，甲方将其在合同期内就甲方在开发区范围内产生的生活及办公垃圾交由乙方进行有偿清运。

2、乙方将垃圾运往龙清生物公司处理中心

### 第三条、双方权利和责任

#### 1、甲方权利和责任

①甲方在合同期内，将合同约定的垃圾按照可回收利用进行分类并打包存放在开发区垃圾桶内，以方便乙方清运，不得将生活垃圾混装，堆放在垃圾桶外及周边，影响污染环境。

②甲方对乙方清运工作有权进行监督、管理。

#### 2、乙方权利和责任。

①乙方负责每周清理甲方已经收集、集中在垃圾桶内分类的生活全部垃圾，混装垃圾及堆放在垃圾桶地上、周边的垃圾乙方不负责清理。

②乙方负责安排车辆和装卸垃圾工作人员，垃圾清运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费、车辆维修维护费等)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服务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

本服务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开发区垃圾清运费，甲方自备垃圾桶壹个，垃圾清运费(年)柒仟玖佰元整，甲方付款日到乙方账户后



合同生效，乙方收到甲方付款后次日进行清运垃圾。

第五条、合同起止时间:2023年 3月 3 日至 2024年 3月 2 日止。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在合同期内，必须遵循合同规定并按时交纳服务费，如违反规定延迟交费，甲方赔偿乙方一切损失。

2、乙方清运垃圾过程中出现服务不及时或服务质量未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及时将信息反馈给乙方并督促乙方在当日内处理。

第七条、合同的续签与变更

1、如政府实施生活垃圾分类清运要求，甲乙双方同意按政府生活垃圾分类规定进行清运，双方变更合同条款及服务价格（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本合同到期前三个月，由甲方通知乙方续签本合同。如若甲方未通知乙方合同有效期顺延直至签订新合同。

第八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附则

1、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 



日期:2023年 3月 3 日

乙方: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 



日期:2023年 3月 3 日

单位名称: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龙南支行 开户银行: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红岗支行

账号: 23050166525100000608

账号:09030120422000005

税号: 91230605MAC285DD76

税号:91230605663862744H

电话: 13115599189

电话:0459-5315810

开户行号: 105265000043

联行号:313265009037

7、  
市、

附件 3：生活污水拉运协议

## 生活污水（化粪池）清理及运送协议

甲方：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位于生活污水（化粪池）清理及运输达成如下协议：

1. 甲方委托乙方清理生活污水（化粪池）及运送工作。
2. 双方签订协议后，甲方对厂区内生活污水（化粪池）污物堆积情况进行不定期进行检查，确保化粪池污物不外溢。
3. 甲方检查发现生活污水（化粪池）污物快外溢的情况时，甲方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在 24 小时内到达处理。
4. 乙方自备相关的机械设备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段或依据检查的堆积情况对生活污水（化粪池）进行处理。乙方在处理过程中必须使用专业设备进行操作，甲方在处理过程中向乙方提供水电使用的便利条件。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质量、安全进行监督，提出意见并要求乙方改正。乙方在操作过程中尽量避免出现跑、冒、滴、漏现象。乙方在清理过程中，应当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
5. 乙方负责将收集在吸污车满罐内的污水运送到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6. 双方同意依据每趟每车次满罐生活污水量来确定结算费用，甲方年污水量为\_\_\_\_吨，每趟每车次（5T 罐）550 元结算，总价款按实际量/元，在甲乙双方签定协议后（七日内），甲方先付 5500 元，乙方收到甲方付款后协议生效（后续付款及清运方式同上）。甲方手续齐全办理批准后，乙方次日进行清运。
7. 甲方先付乙方 2000 元污水检测报告费（代收）；污水处理费 500 元整（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元/吨标准收取，按实际量交纳使用后甲方再

续交污水处理费)。

8. 甲方必须按照（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大庆市北控污水管理有限公司签定的生活污水委托处理协议书，且甲方已完全了解该委托处理协议书内容）中的规定要求执行，如甲方违反协议书中的规定要求造成乙方及北控公司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全部后果并赔偿乙方及北控公司全部经济损失。

9. 甲方按照法律和北控污水公司规定每月办理一次污水检测报告等手续。

10. 乙方应自行购买足额的人身意外伤害车辆保险，乙方在工作期间发生的任何意外事件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承担。

11、违约责任：甲方在合同期内，要遵循合同规定按时交纳服务费，如延迟超过一个月，乙方将按国家相关规定加收日 5%的违约金。

12. 协议日期：从2023年3月3日至2024年3月2日

13. 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2023年3月3日

(乙方)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2023年3月3日

单位名称：大庆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红岗支行

账号:09030120422000005

税号:91230605663862744H

电话:0459-5315810

联行号:313265009037



## 说 明

- 1、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样品报告结果的符合性负责。
- 3、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擅自复印报告中的部分内容。
- 4、如对本报告提出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单位名称：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创业新街 25 号南附六楼主五楼左半部

邮政编码：163316

电话：0459-6778866、6715678

传真：0459-6778866



ZHONGHUANJIANCER

一、基本情况

受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3 年 07 月 13 日-14 日，对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所涉及的地下水、土壤、噪声、废水、废气进行了监测。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及相关规定，确定本次监测的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等。

二、质量保证

监测中所使用的各种仪器设备，全部经国家法定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两次检定/校准间隔内，进行了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

在环境监测过程中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等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了监测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三、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详见表 1。

表 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信息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方法检出限
地下水	K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0.03mg/L
	Na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0.010mg/L
	Ca <sup>2+</sup>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0.02mg/L
	Mg <sup>2+</sup>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0.002mg/L
	CO <sub>3</sub> <sup>2-</sup>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分：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滴定管	T011	5mg/L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环)字 2023 第 07-002 号

地下水	HCO <sub>3</sub> <sup>-</sup>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滴定管	T011	5mg/L
	SO <sub>4</sub> <sup>2-</sup>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4</sub> <sup>2-</sup> 、SO <sub>3</sub> <sup>2-</sup> )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0DC	20096485	0.018mg/L
	Cl <sup>-</sup>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4</sub> <sup>2-</sup> 、SO <sub>3</sub> <sup>2-</sup> )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0DC	20096485	0.007mg/L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PHS-25	004289	-
	总硬度	水质钙和镁的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滴定管	T015	5.00mg/L
	溶解性总固体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第 9 部分: 溶解性固体总量的测定 重量法	DZ/T 0064.9-2021	精密电子天平 FA2004	12011164	4mg/L
	耗氧量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测定	GB/T 11892-1989	滴定管	T005	0.5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方法 1 萃取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22 020043	0.0003mg/L
	氟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4</sub> <sup>2-</sup> 、SO <sub>3</sub> <sup>2-</sup> )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0DC	20096485	0.006mg/L
	硝酸盐氮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4</sub> <sup>2-</sup> 、SO <sub>3</sub> <sup>2-</sup> )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ICS-6000DC	20096485	0.004mg/L
	亚硝酸盐 (氮)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7493-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7521712023N	0.003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22 020043	0.025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22 020043	0.004m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非色散原子荧光光度计 PF6-2	17-9602-01-0 107	0.0003mg/L
	铅	铜、铅、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A3202	030716010116 050008	1.0 μg/L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0.03mg/L
	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309160202160 50002	0.01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非色散原子荧光光度计 PF6-2	17-9602-01-0 107	0.0004mg/L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1.1 平皿计数法)	GB/T 5750.12-2006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250A	GL-278	-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250A	GL-278	2MPN/100mL

第 3 页 共 15 页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地下水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	AE1104016	0.01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方法2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22 020043	0.004mg/L
	镉	铜、铅、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A3202	030716010116 050008	0.10 μg/L
土壤	汞	土壤和沉积物汞、砷、硒、铋、锑的测定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原子荧光光度计 PF6-2	17-9602-01-0 107	0.002mg/kg
	砷	土壤和沉积物汞、砷、硒、铋、锑的测定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原子荧光光度计 PF6-2	17-9602-01-0 107	0.01mg/kg
	镉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A3202	030716010116 050008	0.01mg/kg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0.5mg/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1mg/kg
	铅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10mg/kg
	镍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320N	030916020216 050002	3mg/kg
	四氯化碳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 μg/kg
	氯仿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1 μg/kg
	氯甲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0 μg/kg
	1,1-二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1,2-二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 μg/kg
	1,1-二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0 μg/kg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土壤	顺-1,2-二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 μg/kg
	反-1,2-二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4 μg/kg
	二氯甲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5 μg/kg
	1,2-二氯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1 μg/kg
	1,1,1,2-四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1,1,2,2-四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四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4 μg/kg
	1,1,1-三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 μg/kg
	1,1,2-三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三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1,2,3-三氯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0 μg/kg
	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9 μg/kg
	氯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1,2-二氯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5 μg/kg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BH)字 2023 第07-002号

土壤	1,4-二氯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5 μg/kg
	乙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1 μg/kg
	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3 μg/kg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邻二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1.2 μg/kg
	硝基苯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09mg/kg
	苯胺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2-氯酚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06mg/kg
	苯并[a]蒽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苯并[a]芘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苯并[b]荧蒹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2mg/kg
	苯并[k]荧蒹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蒽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二苯并[a,h]蒽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土壤	茚并 [1,2,3-cd ]芘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1mg/kg
	萘	土壤和沉积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2010	001132	0.09mg/kg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pH 计 PHS-3C-02	4102435	-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20</sub> )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20</sub> )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SP0018	6mg/kg
	含水率 (水分)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电子天平 ES-2055A	JNB6002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324013	-
废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PHS-25	004289	-
	化学需氧量 (COD <sub>Cr</sub> )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T001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E	60811-1 T003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70722020222 020043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精密电子天平 FA2004	12011164	4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Inlab-2100	20161N009	0.06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7521712023N	0.05mg/L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SP0245	0.07mg/m <sup>3</sup>

#### 四、监测结果

地下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2、表 2 续；

土壤监测结果详见表 3；

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4；

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5；

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6。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表 2 地下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无量纲、总大肠菌群MPN/100mL、菌落总数CFU/mL)

2023.07.13

监测日期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地下水跟踪监测井	
	DX230713Q01 08:01	DX230713Q02 13:02
K <sup>+</sup>	2.45	2.53
Na	53.7	54.2
Ca <sup>2+</sup>	46.8	45.8
Mg <sup>2+</sup>	9.75	9.63
HCO <sub>3</sub> <sup>-</sup>	231	229
CO <sub>3</sub> <sup>2-</sup>	5L	5L
Cl <sup>-</sup>	47.5	46.5
SO <sub>4</sub> <sup>2-</sup>	35.7	36.7
pH	7.8	7.7
总硬度 (以 CaCO <sub>3</sub> 计)	158	155
溶解性总固体	506	502
耗氧量 (COD <sub>Mn</sub> 法, 以 O <sub>2</sub> 计)	2.3	2.1
挥发酚	0.0003L	0.0003L
氰化物	0.004L	0.004L
氟化物	0.554	0.548
硝酸盐 (以 N 计)	2.42	2.37
亚硝酸盐 (以 N 计)	0.003L	0.003L
氨氮	0.212	0.223
六价铬	0.004L	0.004L
砷	0.0003L	0.0003L
铅	0.001L	0.001L
铁	0.26	0.25
汞	0.00004L	0.00004L
锰	0.12	0.11
镉	0.0001L	0.0001L
石油类	0.01L	0.01L
总大肠菌群	2L	2L
细菌总数	11	13
井深 (m)	8	

注: 实测值数值后面的“L”, 表示此检测项目实测值为“未检出”。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表 2 续 地下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无量纲,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菌落总数CFU/mL)

2023.07.14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地下水跟踪监测井

监测日期	2023.07.14	
监测项目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地下水跟踪监测井	
	DX230714Q01 08:02	DX230714Q02 13:01
K <sup>+</sup>	2.55	2.42
Na	53.7	54.2
Ca <sup>2+</sup>	47.2	48.1
Mg <sup>2+</sup>	9.82	9.79
HCO <sub>3</sub>	232	230
CO <sub>3</sub> <sup>2-</sup>	5L	5L
Cl	44.5	43.5
SO <sub>4</sub> <sup>2-</sup>	38.2	37.6
pH	7.7	7.6
总硬度 (以 CaCO <sub>3</sub> 计)	159	161
溶解性总固体	507	506
耗氧量(COD <sub>Mn</sub> 法, 以 O <sub>2</sub> 计)	1.9	2.1
挥发酚	0.0003L	0.0003L
氰化物	0.004L	0.004L
氟化物	0.544	0.550
硝酸盐(以 N 计)	2.35	2.41
亚硝酸盐(以 N 计)	0.003L	0.003L
氨氮	0.221	0.219
六价铬	0.004L	0.004L
砷	0.0003L	0.0003L
铅	0.001L	0.001L
铁	0.27	0.26
汞	0.00004L	0.00004L
锰	0.13	0.10
镉	0.0001L	0.0001L
石油类	0.01L	0.01L
总大肠菌群	2L	2L
细菌总数	10	12
井深 (m)	8	

注: 实测值数值后面的“L”, 表示此检测项目实测值为“未检出”。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表 3

## 建设用地上壤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2023.07.13			
	监测点位及监测结果			
	仓储区			生产车间区域
监测项目	TR230713Q01 0-50cm	TR230713Q02 50-150cm	TR230713Q03 150-300cm	TR230713Q04 0-20cm
pH	7.95	7.73	8.02	7.84
镉 (Cd)	0.09	0.10	0.07	0.09
汞 (Hg)	0.017	0.015	0.021	0.018
砷 (As)	3.36	3.42	3.29	3.34
铅 (Pb)	18	14	19	17
铬 (六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铜 (Cu)	15	21	17	14
镍 (Ni)	19	23	18	20
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乙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邻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4-二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化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仿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甲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顺-1,2-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反-1,2-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氯甲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 10 页 共 15 页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1,1,1,2-四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2-四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三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三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三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3-三氯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硝基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氯酚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b]荧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k]荧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茚并[1,2,3-cd]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苯并[a, h]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20</sub>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注：1、土壤采样深度位于 0~20cm、0~50cm、50cm~150cm 和 150cm~300cm；  
 2、土壤检测单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为 μg/kg，pH无量纲，其他为mg/kg；

ZHONGHUANJIANCE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表 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时段	噪声值	时段	噪声值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四周 1m 处	2023.07.13	厂界东 (1#)	ZSD230713Q01		ZSD230713Q02	
			09:00~09:05	47.5	23:00~23:05	44.6
		厂界南 (2#)	ZSN230713Q01		ZSN230713N02	
			09:10~09:15	48.2	23:10~23:15	45.0
	厂界西 (3#)	ZSX230713Q01		ZSX230713Q02		
		09:20~09:25	46.1	23:20~23:25	43.7	
	厂界北 (4#)	ZSB230713Q01		ZSB230713Q02		
		09:30~09:35	45.4	23:30~23:35	42.9	
2023.07.14	厂界东 (1#)	ZSD230714Q01		ZSD230714Q02		
		09:00~09:05	47.1	23:00~23:05	44.1	
		厂界南 (2#)	ZSN230714Q01		ZSN230714Q02	
			09:10~09:15	48.3	23:10~23:15	45.1
	厂界西 (3#)	ZSX230714Q01		ZSX230714Q02		
		09:20~09:25	46.0	23:20~23:25	43.9	
	厂界北 (4#)	ZSB230714Q01		ZSB230714Q02		
		09:30~09:35	45.7	23:30~23:35	42.6	



表 5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2023.07.13		2023.07.14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外 10m 范围内	厂界上风向 1#	09:00~10:00	FQ230713Q01/01	0.59	FQ230714Q01/01	0.46
		11:00~12:00	FQ230713Q01/02	0.66	FQ230714Q01/02	0.63
		15:00~16:00	FQ230713Q01/03	0.48	FQ230714Q01/03	0.52
	厂界下风向 2#	09:00~10:00	FQ230713Q01/04	0.51	FQ230714Q01/04	0.55
		11:00~12:00	FQ230713Q01/05	0.49	FQ230714Q01/05	0.60
		15:00~16:00	FQ230713Q01/06	0.46	FQ230714Q01/06	0.51
	厂界下风向 3#	09:00~10:00	FQ230713Q01/07	0.53	FQ230714Q01/07	0.54
		11:00~12:00	FQ230713Q01/08	0.67	FQ230714Q01/08	0.65
		15:00~16:00	FQ230713Q01/09	0.61	FQ230714Q01/09	0.53
	厂界下风向 4#	09:00~10:00	FQ230713Q01/10	0.54	FQ230714Q01/10	0.62
		11:00~12:00	FQ230713Q01/11	0.59	FQ230714Q01/11	0.51
		15:00~16:00	FQ230713Q01/12	0.47	FQ230714Q01/12	0.57



注：◎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表 6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及监测值			
				W230713 Q01	W230713 Q02	W230713 Q03	W230713 Q04
2023.07.13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无量纲	8.0	7.8	7.9	7.8
		CODcr	mg/L	124	119	120	117
		BOD <sub>5</sub>	mg/L	37.2	35.7	36.0	35.1
		氨氮	mg/L	0.749	0.752	0.738	0.74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动植物油	mg/L	0.37	0.29	0.31	0.33
		悬浮物	mg/L	10	12	9	11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及监测值			
2023.07.14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无量纲	7.9	8.0	7.9	8.0
		CODcr	mg/L	122	127	118	123
		BOD <sub>5</sub>	mg/L	36.6	38.1	35.4	36.9
		氨氮	mg/L	0.754	0.739	0.744	0.75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动植物油	mg/L	0.32	0.30	0.28	0.34
		悬浮物	mg/L	11	9	10	12

ZHONGHUANJIANCE

编制人: 张男

审核人: 孙耐耐

签发人: 李天家

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助剂制造项目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中检（BH）字 2023 第 07-002 号

附表1: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天气状况	
2023.07.13	09:00	20	101.2	2.1	东南风	/	/	晴
	11:00	30	100.7	2.3	东南风	1	1	晴
	15:00	29	100.3	2.2	东南风	1	1	晴
2023.07.14	09:00	19	101.1	2.0	东南风	/	/	晴
	11:00	25	100.6	2.5	东南风	1	1	晴
	15:00	24	101.4	2.3	东南风	1	1	晴



ZHONGHUANJIANCE

附件 5：检测单位资质证书



附件 6：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230605MAC285DD76001Y

排污单位名称：大庆亿辉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朝阳北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605MAC285DD76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6月28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28日至2028年06月27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